

证券代码：833478

证券简称：侨益股份

主办券商：东亚前海证券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通讯地址：侨益大厦九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黄一筠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后，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与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慎重考虑，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

《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与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

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现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2026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26-00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侨益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